

关于 2014 年记账式附息（十五期）国债上市交易的通知

2014-07-18

各市场参与者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 2014 年记账式附息(十五期)国债发行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》(财库[2014]86 号)和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本所”)有关规定,2014 年记账式附息(十五期)国债(以下简称“本期国债”)将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在本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本期国债为固定利率附息债,期限为 2 年,票面利率为 3.99%,利息每年支付一次;本期国债起息日为 2014 年 7 月 21 日,每年 7 月 21 日(节假日顺延,下同)支付利息,2016 年 7 月 21 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国债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起在本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,交易方式为现券和回购。

三、本期国债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“14 国债 15”,证券代码为“019415”,出入库代码为“091086”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八日